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4 年 10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局 501 會議室

主席：賴香伶

記錄：楊舜凱

出席人員：

局本部：張基煜

徐玉雪

江明志

葉琇姍

常建國

林恕暉

陳明鈴(請假)

蔡明宏

謝宛蓁

梁蒼淇

葉建能

李進欽

劉家鴻

何洪丞

林玉滿

莊美珠

李紹祺

蔡佩臻

蔡惠雅

蕭廷偉

劉愷怡

黃毓銘

徐鈺婷

勞動檢查處：鄒子廉

就業服務處：游淑真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陳惠琪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

陳銘章

許之威

壹、確認 104 年 9 份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貳、局長裁(指)示事項

(一)報告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040802	請於104年10月3日路跑活動時或9月初開學時公佈12間高職之實習工廠或實驗室改善情形。(職業安全衛生科)		A
1040805	請以蘇迪勒颱風，本局因應措施為例，召開專案會議討論有關颱風假事前之宣導重點。(勞動基準科、職業安全衛生科、勞動檢查處)	除管	A
1040806	明年勞教館搬遷至萬華車站後，因空間有限，無法再規劃設置藝文迴廊，請詢問TYS一樓的週邊靠牆空間能否提供使用？(勞動教育文化科)	除管。再積極尋找設置藝文迴廊地點。	A
1040901	去年1千多筆勞動條件檢查案件轉至新系統(地方政府勞動條件檢查資訊管理系統)，加上今年新增的部分，請勞動基準科確認資料登錄執行狀況並於10月份提出報告。(勞動基準科)		B
1040902	今年勞退稽催案件還有4千份左右未發，請勞資關係科研議是否於發放前2週找1999及研考會開會討論，預為因應。(勞資關係科)		A
1040903	請各單位針對明年的業務或某項議題提出1~2項提升與精進之亮點(可參考專委已彙整之工作亮點)，並規劃於10月中下旬(民政部門質詢前)	訂於11月24日下午3時於TYS舉辦。	D (11月24日)

	舉辦為期 1 天的共識營，呈現各單位的論述及目標。(秘書室)		
--	--------------------------------	--	--

(二)報告局長室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040525-2	84-1約定書審查基準修正 (職業安全衛生科)		C (104/11/30)
1040608-2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辦理職災勞工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科)		A (爾後重建處 舉辦FAP個案 研討會時請職 安科承辦同仁 參與)
1040626	有關臺北人力銀行與中央就 業通系統介接事宜 (就業服務處)		C
1040708	有關立法院及議會重大勞動 議題質詢案件 (勞動教育文化科)		A
1040803	1040724休會期間林國成議員 書面質詢：「線上各大人力銀 行打工APP，引誘字眼、工作 內容曖昧不清，如何把 關?!」(就業安全科)	改列C持續辦理中	C (預計於105年 6月底辦理完 成，勞動局業 務調整合併預 算調整會議列 管事項編號 032001併入本 項一同列管)
1040909	民眾陳情「微風廣場」、「新 光三越百貨」、「臺北101」、 「太平洋SOGO百貨」涉嫌違反 勞動法令案(勞動條件檢查 組)		D

(三)業務討論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	----------	----------	------

032301	對於排定勞資爭議調解時間，如有一方未出席致無法召開會議一事，請業務科再考慮用各種管道提高成會率。 (勞動基準科)		A
--------	--	--	---

參、報告案

一、法制秘書：行政救濟案例分析-國立成功大學

主席裁示：洽悉。

二、勞動檢查處：因應本市近期職業災害攀升，研提減災策略

主席裁示：洽悉。

三、勞動基準科：行政救濟案例分享-家福(股)公司

主席裁示：洽悉。

四、就業服務處：臺北市因應經濟不景氣促進就業策略

主席裁示：洽悉。

五、職能發展學院：首爾勞動相關政策考察

主席裁示：洽悉。

肆、討論案

勞動教育文化科：2015勞動紀錄片命名

主席裁示：問券調查結果會後公布。

伍、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

一、秘書室：為本局暨所屬機關104年9月份研考公文處理、列管業務統計、事務採購及「三處一館進駐萬華車站公益樓層進度報告」案，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近來市府發現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時，未確實引用最新規定，影響本府專業形象，特別來函重申機關在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時，務必依據正確之規定，以維人民權益及市府專業形象。研考會會不定期針對機關缺失情形提

報市政會議檢討並視情節輕重建議懲處。

主席裁示：洽悉。

二、會計室：本局主管預算104年9月份執行落後原因案，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

(一) 有關第一預備金請勞動條件檢查組盡快將結餘款辦理註銷。

俾利其他科室可使用。

(二) 其他科室若需要使用預備金可再提出，務必於年底前完成。

主席裁示：志工服務臺桌椅及調解室空調之需求請勞基科提出。

三、人事室：為人事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有關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主管人員經核准留職停薪

六個月以上者，得視業務需要先調任為非主管職務。惟

育嬰留停涉及性別平等法競合，法令上之解釋需再請權

管機關作成函釋。

主席裁示：申請留職停薪之主管人員其科室是否有業務需求，先將

其調任為非主管業務，由何科長評估，法律問題由法秘

協助。

四、政風室：為宣導本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行政院及所屬

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等規定及其他重

要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府會連絡人：提報104年9月1日至104年9月30日臺北市議會議員關

心及協調案列表如附，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正值議會期間，倘各所屬單位或業務科室若接到議員或議員助理特別反應或關切之事情，請務必知會府會連絡人。

主席裁示：洽悉。

六、新聞聯絡人：提報本局104年10月份新聞分析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七、勞動檢查處：勞動檢查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就業服務處：就業服務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九、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

(一) 電梯再次發生故障關門無法開啟問題，會再研議如何解決。

(二) 顏若芳議員關切擬於本處5樓種植蔬菜，響應田園城市政策，

因有許多問題待協調，尚無確切之決議。

主席裁示：請蔡爾森技正至重建處體檢有關電梯工安問題。

十、職能發展學院：提報104年10月份辦理職能培育、學員輔導、職能評量、委外職能培育、技能檢定及其他重要業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勞資關係科：為提報企業托兒設施或措施補助、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健保爭議款、重要業務統計及活動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二、勞動基準科：為勞動基準科業務(含勞動條件檢查組)報告，報請公鑒。

補充說明：長鴻營造跳票案已派員前往勞動檢查。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三、職業安全衛生科：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四、就業安全科：為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求職防騙、資遣通報、促進原住民就業、就業安定基金業務及就業歧視及性別工作平等業務執行成果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五、勞動教育文化科：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陸、散會:12時0分